

愛琴海岸第七屆業主委員會 第四次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一六年六月三日(星期五)
時間：晚上八時三十分
地點：愛琴會多用途 / 宴會室
主席：黃禮明先生

出席：譚榮先生 (住宅代表) 吳貴芳小姐 (愛琴海岸服務處)
蔡文鳳小姐 (住宅代表) 劉建東先生 (愛琴海岸服務處)
劉福輝先生 (住宅代表) 楊智斌先生 (愛琴海岸服務處)
胡美芳小姐 (停車場代表) 楊阿平先生 (愛琴海岸會所)
江壹樺小姐 (住宅代表)
敖卓緻先生 (住宅代表)
梁梅小姐 (住宅代表)

列席：李女士 (第1座業戶) 黃先生 (第1座業戶)
湯先生 (第2座業戶) 黎小姐 (第2座業戶)
張先生 (第2座業戶) 劉太 (第2座業戶)
李小姐 (第3座業戶) 鄭先生 (第3座業戶)
張太 (第7座業戶) 甘先生 (第7座業戶)
何先生 (第8座業戶) 陳先生 (第8座業戶)
梁女士 (第8座業戶) 陳先生 (第8座業戶)

記錄：楊智斌先生

會議內容：

(一) 通過是次會議議程

經各委員討論後，由委員敖先生動議，委員胡小姐和議，由各委員投票一致通過是次會議議程。

(二) 列席業主發言時段(20分鐘)

2.1 列席業戶表示，擔心實行沖身收費後，或會吸引較多人使用，故一旦發生任何意外，屋苑會承擔較高風險，故應向沖身間使用人士作事先聲明，如日後在沖身間發生意外，均不可向屋苑作出索償。列席業戶補充，有關會所實施沖身間收費方面，早前問卷調查中只向住戶問及是否贊成沖身收費及收費金額，故建議業委會在加插半價票或月票計劃前，亦應再發出問卷調查諮詢意見。該業戶建議先訂立沖身收費機制，以及每次沖身收費\$10的安排，認為此做法較為公平。而其他未有在問卷提及的建議方案，例如長者半價票及月票、收費水平等，業委會應再發出問卷了解住戶意願後，才再開會議決，方為最隱妥的方法。另有關主席在上次會議上，在是否設立長者沖身半價票的表決中，因各委員贊成與反對的票數相等，故曾動用主席決定性的一票，該業戶認為業委會可效法其他公司機構，主席應保持意見中立及持平。如主席必須投票，應臨時將主持會議的角色交付第三者如服務處職員代勞，令表決過程避免產生在持平方面的任何誤會。

服務處吳小姐表示，有關主席票方面，大廈公契列出主席可在議決票數相同時，可多投一票作出決定，主席有權決定是否使用此投票權。其後，服務處亦曾諮詢法律顧問意見，確認主席投票沒有違反大廈公契。服務處楊先生補充，一般而言，服務處有責任確保公眾地方環境安全，而屋苑亦會購買第三者責任保險，保障範圍為屋苑公眾位置。故此，如有意外發生，屋苑是否需要負責與否，需要釐清管理上是否有疏忽，故與沖身收費與否並沒有直接關係。而有關是否發出第二次問卷調查事宜，則由業委會再作討論。

2.2 另一列席業戶表示，第八座地庫一樓大堂多次出現積水，而且持續多年，故查詢有關滲水原因及跟進方法。服務處劉先生表示，有關大堂位於屋苑邊界，被外圍環境泥土包圍，而大雨後地下水會從大堂地台的裂縫位滲出，過往已多次進行維修。現計劃會將大堂部份位置暫時封閉，再將有關地台鑿起並確認滲水位置後，在大堂地台邊打造一條明渠，令地下水流入渠內排走。服務處劉先生續表示，此工程將於短期內開始進行。

列席業戶續稱，早上途經黃金海岸旁行人路時，經常嗅到異味，異味有時更飄至近第八座屋苑總出入口附近，造成滋擾，故希望業委會協助跟進。服務處吳小姐表示，會聯絡黃金海岸管業處了解事件，亦會致函予食環署要求跟進。

2.3 有業戶表示，在會所女更衣室中，發現有女傭曾帶男童進入，令其他使用者不便，故請會所關注情況。會所楊先生表示，過往服務處及業委會曾討論有關小童進入異性更衣室的年齡及高度限制，亦在男女更衣室入口張貼提示，會所會加強留意有關情況，並勸喻有關人士留意規則。有委員表示，建議修改入口告示用詞為「嚴禁」，加強語調，會所表示會跟進。

2.4 有列席業戶表示，自從去年底屋苑食水發現黑色物質事件後，在屋苑定期清洗食水缸後，食水中偶會發現小黑點，故認為事件尚未完全解決。服務處吳小姐表示，服務處在事件後已加強警覺，在對上一次水務署停水時，工程人員亦在食水缸中發現小黑塊，故已花較長時間沖刷水缸來水，直至來水清潔後，才會恢復供水供應至各座單位。據水務署人員解釋，自從去年事件發生後，不排除有少量黑色物質殘留在水管內，故每逢停水及恢復供水時，較大的水壓會將黏在水管管身內的黑色物質沖刷出來，從單位水龍頭排走。而水務署已於屋苑總來水位置之前加裝過濾裝置，服務處會通知水務署加密清洗過濾器。

另該業戶補充，曾看見兩名外籍小童於會所內踢球，冀請會所關注。會所楊先生表示亦知悉事件，會所職員已即時提醒兩名小童不可在會所內踢球，並已通知其家長。

2.5 有列席業戶表示，亦有留意上述兩名小童平日較頑皮，同時亦有其他小童在會所內喧嘩，對其他會所使用人士造成騷擾。該業戶明白會所職員亦不時向小童作出勸喻，惟效果並不明顯，故建議會所在廣播時，使用較嚴厲的字句，以持續維持會所秩序，如有需要時亦應與其家長溝通。會所楊先生表示會跟進。

該業戶續稱，過往曾反映屋苑模擬信號重影情況，經保養商跟進後已有所改善，而明珠台及兩個鳳凰衛視頻道仍有少許重影情況。此外，該業戶反映有線一台在晚上 8 時至 8 時 30 分間中有「跳格」情況，故請服務處繼續向系統保養商反映。服務處楊先生表示，近日曾進行電視衛星系統測試，服務處以 DVD 信號植入屋苑衛視總接收器，再於各座大樓樓層以電視接收信號，發現信號傳送正常，故排除系統老化導致重影現象的可能性。而通訊事務管理局亦曾獲邀到屋苑檢查，以獨立天線於天台接收電視信號，並發現無線電視及明珠台自青山發射站發出的信號，因地理問題已有重影現象。其後，通訊事務管理局亦致函匯報有關重影情況，故現時電視系統保養商實無法處理。而有關兩個鳳凰衛視模擬頻道及有線一台跳格情況，服務處表示會聯絡保養商新意網及有線電視跟進。

2.6 列席業戶表示，支持設立長者半價沖身收費，認為與社會長者政策相呼應，是尊敬長者的政策。另請服務處加強監察，並嚴格執行沖洗收費政策，以防不獲授權人士濫用設施。會所楊先生表示，沖身收費政策已有充足宣傳，另在會所接待處附近擺設圍帶，加強控制使用會所更衣室人士。

該業戶續表示，質疑服務處特別優待某些保安人員，讓其擁有較多假期，例如病假等。服務處吳小姐表示，公司制度一向嚴謹，職員假期數目亦是明文規定，不會存在待遇不一的情況。而各部門職員如需施放病假，亦必須按公司規定提交相關的註冊醫生證明。

(三) 通過第三次會議記錄

經各委員討論後，由委員敖先生動議，委員胡小姐和議，由各委員投票一致通過第三次會議記錄。

(四) 跟進第三次會議記錄

4.1 水務署於屋苑主要食水喉管前加裝過濾器

服務處吳小姐表示，水務署已完成施工，於屋苑主要食水來水喉管前加裝過濾器，並進行水管改道工程，以過濾事故發生時的黑色物質。

4.2 網球場光度改善計劃

會所楊先生表示，已聯絡燈具公司為網球場光度進行評估，並安裝一套 160W LED 射燈作測試，稍後會再安排另一品牌承辦商進行測試，以作比較。

(五) 議決事項

5.1 商議及議決是否設立長者會所沖身間月票優惠，及使用付費設施的訪客是否獲沖身收費豁免
會所楊先生匯報，自上次業委會會議後，建議設立會所沖身間收費，分別為每次沖身收費港幣\$10元；另設65歲或以上持長者卡住戶半價港幣\$5；而已登記使用會所球類設施、泳池及健身室的持卡住戶則獲收費豁免使用沖身間。另在上次會議上亦提出建議，並初步議決設立長者沖身間月票，每月港幣\$60。而任何訪客，包括使用會所付費設施(除游泳或健身人士)的訪客，如需使用沖身間，亦需每次繳付港幣\$10。服務處已將上述情況，在5月27日向居民發出通告及收集意見，而截至6月3日，服務處共接獲四名住戶的意見(內容詳情請參閱是次議程8.1至8.4)。

經各委員商議後，多名委員均表示，早前發出問卷調查的主要目的，是為了了解居民對沖身收費的主流意見，而業委會委員代表居民反映意見，既有權利亦有義務地在各項政策上作出調整，如每件事均須完全按照問卷調查的結果實行而沒有變動的餘地，業委會將會失去其功能，亦相信部份居民對過多問卷諮詢事宜反感。然而，正如一直以來的方向，有關沖身收費模式及收費方面，業委會亦將於計劃實行後半年作出檢討，故建議在檢討會所設施收費的時候，一併向各居民諮詢實施沖身收費後的意見。

各委員就不同選項分開投票。先由委員劉先生動議，委員敖先生和議，主席黃先生、委員敖先生、委員劉先生、委員胡小姐及委員譚先生五票同意；委員蔡小姐、委員江小姐及委員梁小姐三票反對，以五票比三票同意設立長者沖身間月票，並只適用於本苑住戶。

而有關月票金額方面，由委員劉先生動議，委員敖先生和議，主席黃先生、委員敖先生、委員劉先生、委員胡小姐及委員譚先生五票同意，委員梁小姐一票反對，另委員蔡小姐及委員江小姐表示沒有意見，故以五票比一票同意長者沖身間月票定價港幣\$60。

另由委員敖先生動議，委員劉先生和議，各委員投票一致同意任何訪客，包括使用會所付費設施(除游泳或健身人士)的訪客不獲沖身間收費豁免，如需使用沖身間，需每次繳付港幣\$10。

會所楊先生總結，預計沖身間收費機制會於2016年7月1日正式實行，會所會張貼海報通知屋苑住戶，而有關會所以派發手帶形式的監察方法及所有沖身間收費安排，業委會將會在2016年年尾進行檢討。

5.2 議決停車場安裝一套施耐德電動車充電器及一套八達通終端機，有關支出由停車場設備基金支付
服務處楊先生表示，在上次業委會會議上曾提及，施耐德電氣香港(Schneider Electric)供應一部三相32A電動車充電器，此充電器獲中華電力及八達通授權，可以使用八達通繳付充電費用，而一台充電器可同時支援兩部電動車同時充電，購買及安裝費用為港幣\$26,900，另需額外購買一台八達通終端機(可支援十部電動車同時充電)，費用為港幣\$80,000，總費用合共港幣\$106,900。服務處與施耐德電氣香港之承判商「沃昇工程有限公司」商議後，本苑可獲特別優惠，如本苑在4月30日前落實購買，可獲54%折扣，即總費用為港幣\$49,174。另八達通公司每月亦需收取港幣\$3,000作為牌照費，惟有關價錢可與八達通再作商議。各委員在上次會議中已初步同意。

現由委員劉先生動議，委員敖先生和議，各委員投票一致同意及追認向「沃昇工程有限公司」購買施耐德充電器及八達通付費系統，總費用為\$49,174。另由委員敖先生動議，委員劉先生和議，各委員投票一致同意有關支出由停車場設備基金支付。服務處楊先生表示，是項安裝工程預計於7月上旬完成，而服務處與八達通在商議日後牌照費及申請八達通帳戶方面，預計需要較長時間。

5.3 議決向麟記(瑞昌)訂購車路木槽石及由設備基金支付有關費用
服務處劉先生表示，屋苑車路木槽石已沒有存貨，過往招標訂購木槽石，惟由於最低訂購量數量及費用龐大，故曾向四間市面建材批發查詢價格，訂購兩款顏色木槽石共21,600件，即300箱。結果為麟記(瑞昌)報價港幣\$79,920，美豐行為港幣\$129,600，大方報價由港幣\$107,784至\$150,984不等，而開記為港幣\$170,000。經各委員商議後，由委員敖先生動議，委員劉先生和議，各委員一致同意向麟記(瑞昌)訂購300箱車路木槽石，費用為港幣\$79,920，並運用設備基金支付有關費用。

(六) 商討事項

6.1 商討各座梳化大堂加裝閉路電視的可行性
服務處吳小姐表示，有住戶曾反映梳化大堂未有閉路電視覆蓋，為加強保安，故曾建議在梳化大堂加裝閉路電視。服務處吳小姐續表示，現時各座升降機大堂近通告板位置的天花均有一支閉路電視鏡頭，惟第一至七座的鏡頭只覆蓋少部份梳化位置，而第八座設計有別，故鏡頭畫面可覆蓋大部份梳化大堂。服務處將鏡頭畫面的覆蓋範圍供列席委員參閱，總費用約為港幣\$100,000。經各委員商議後，如為長遠加強保安的角度出發，則不會反對有關建議。惟是項工程並沒有急切性，故建議服務處安排承辦商，以真實閉路電視鏡頭模擬日後的監察影像，再於下次會議中與各委員商議。

6.2 商討會所室內游泳池周年檢查工作安排
會所楊先生表示，室內游泳池已經關閉，以進行周年檢查及維修工作。室內游泳池部份天花、射燈及泳池池底燈現正維修。而泳池紙皮石整體狀態良好，故只需小部份維修。預計室內游泳池可於 7 月 1 日重新開放。各委員均表示得悉上述維修進度。

6.3 商討廚餘循環再造項目之分享講座日安排
服務處楊先生表示，有關活動將於 2016 年 6 月 25 日下午舉行，為屋苑廚餘回收資助活動之一。服務處將與環保科技聯盟合作，將由資深環保人士擔任講者，介紹廚餘循環再造過程，亦會在屋苑內巡視廚餘回收設施及工作流程。此外，講者亦會分享使用有機肥料的種植經驗及心得。各委員均表示十分支持此項活動。

6.4 商討業委會舉辦茶聚安排
服務處楊先生表示，業委會每年會舉辦兩次茶聚，下次茶聚舉辦日期為 7 月 16 日下午 3 時 30 分，於會所多用途/會議室舉辦，在輕鬆氣氛下與住戶交流意見。主席黃先生呼籲各委員踴躍出席，部分委員亦表示會抽空參加。

6.5 商討嚴格執行使用智能咭拍咭出入行人總閘口安排
服務處吳小姐表示，近年服務處發現有住戶未有自行使用住戶智能咭或按大閘密碼進入屋苑的，而情況越趨嚴重，實對屋苑保安工作造成負擔。基於屋苑保安之重要性，建議加強各出入口保安管制工作。服務處及前線保安員將要求住戶自行使用智能咭出入屋苑總出入閘口，並加強查核身份未能確認的人士。服務處建議為住戶提供一個星期的適應期，讓各住戶習慣攜帶住戶智能咭或按密碼進入屋苑。然後，職員將要求每名進入屋苑的住戶，不論職員認識與否，均須自行拍咭或按密碼確認身份，才進入屋苑範圍。服務處職員亦會到閘口當值，協助前線職員執行及向住戶講解政策。

經各委員商議後，認為屋苑保安十分重要，即使資深職員或可辨認部份住戶，但替更職員及新人職保安均難以辨認，各住戶只需各自多出一分力，便可共同加強屋苑保安，以防非授權人士進入屋苑範圍。各委員均表示支持上述屋苑保安收緊措施。

6.6 商討各行人出入總閘口安排智能咭入閘機的可行性
服務處吳小姐表示，承上述加強管制總閘口措施，服務處參考一些私人物業的方法，在屋苑閘口處加裝智能咭入閘機，每名住戶須要使用智能咭拍咭開閘，才可進入屋苑範圍。服務處曾邀請承辦商到場視察，在兩個屋苑行人總出入閘位置加裝入閘機的可行性，服務處將安裝開機後的模擬圖向各委員展示，初步報價為港幣\$256,000。此外，服務處將會於商場往內園位國的大門上安排智能咭拍咭器及密碼鎖，住戶如需從商場大堂返回內園範圍，亦需要自行拍咭進內。

經各委員商議後，均同意在商場入口加裝拍咭器，服務處表示會報價跟進。另有關入閘機方面，各委員認為閘機確實更有效確保居民自行拍咭，惟安裝費用較高，加裝入閘機必屬屋苑重大的改變事項，必需發出問卷調查並獲得大多數居民支持下才可實施。另外各委員認為，現時保安閘口有優化空間，例如可研究將大閘重量減輕，令其他住戶可自行拉門入內。加上，服務處將會實施閘口管制措施，故可檢討其成效後，再商議是否加裝入閘機。服務處表示會研究減輕兩邊行人總出入閘閘門重量的可行性。

(七) 主席工作匯報

7.1 主席黃先生匯報，接獲朱順雅議員的信件，就城規會擬將掃管笏第 374 段的用途由「休憩用地」改劃為「政府、機構或社區」地帶，以興建國際小學。經各委員商議後，各委員表示不反對國際小學的興建，但必須關注有關小學對區內交通的影響，避免哈羅國際學校辦學後所帶來的交通擠塞問題。業委會將會回覆朱順雅議員。

7.2 主席黃先生匯報，接獲朱順雅議員的來函，將於 2016 年 6 月 5 日，在區內舉辦「改善屯門東交通問題」的公聽會，以收集區內居民對哈羅香港國際學校建校後對交通造成的影響，朱議員表示將會邀請多個政府部門出席會議。委員譚先生表示盡量會抽空出席。

7.3 主席黃先生匯報，曾就運輸署 2016 至 2017 巴士發展計劃發表書面意見。業委會已去信運輸署，表達業委會支持增設機場巴士路線 A33 途經青山公路，令沿線居民有直車前往機場，另建議走線改道置樂花園，避免與其他機場巴士路線重疊；另支持計劃中增設 962E 的建議，以舒緩居民在繁忙時段前往港島東區的需要；此外，業委會反對縮減 53 路線的方案，以避形成惡性循環，最終令路線消失。

(八) 處理居民書面意見/投訴工作匯報

8.1 有一住戶以書面表達意見，就沖身收費事宜，應先議決每人每次\$10 的安排，才商討是否設立套票或月票安排，並一併商討訪客沖身收費安排後，將結果再發出問卷向全屋苑住戶查詢，做法較為合宜。

8.2 另一住戶以電郵表示，長者們過往對社會的貢獻，我們年輕的須認識感恩。沖身收費建議應如現時香港長者福利般，為長者們提供照顧。有時運動過後沖身時，間中亦會遇到長者使用沖身間，長者們均十分

客氣，有時樂意跟你聊天，分享生活體驗。認為業委會對長者們表示充分尊重，豁免長者收費，他們不是濫用沖身間的人士，相信不是需打擊的對象，並表示支持最近通告提出的建議，為長者提供月票。

8.3 有一名住戶表示，對濫用沖身間人士，尤其是訪客，感到反感，故十分支持設立收費。另為長者訂立月票或其他優惠的建議，認為建議十分細心，其父母雖不會到會所使用設施，但認為措施對長者是一份尊重，故表示支持。

8.4 有一住戶表示，認為設立長者沖身月票與原本沖身收費的原意有所違背，沖身間設立的原意是為住戶使用設施後使用，但月票變相鼓勵其他人士使用沖身間，所以反對月票建議。

以上 8.1 至 8.4 屬有關沖身收費的意見，業委會已一併考慮。而有關詳細討論情況，請參閱是次會議記錄第 5.1 項。

8.5 有一住戶表示，建議狗隻於各座大堂、升降機及室內位置，規定須為狗隻戴上口罩；另應加強管制狗隻於平台活動區域(例如平台通道)。業委會已備悉意見，並按情況決定是否在下次業主大會上提出動議。

8.6 有一住戶表示，反映因近日商場及啟思的交通管制措施，令新鴻基減少售賣本苑車位，希望實行其他管理方法改善交通情況。服務處吳小姐表示，發展商定期售賣月租車位及商場車位，同時需預留部份商場車位供商場客戶使用，例如前往啟思接送放學的家長需泊車至停車場，或到超級市場購物時使用，故有一定需求。業委會認為，現時的交通管制具有成效，減少車輛在平台停泊的數目，並認為發展商主要按市場情況推售車位，故不建議改變現時平台交通管制工作。

8.7 有一住戶致電表示，建議在屋苑閘口備有手推車，方便住戶購物回來後使用。另要求業委會考慮減省管理員人手，以減輕支出。經各委員商議後，認為兩邊閘口位置未能長期容納有如超級市場的購物車，但如住戶有需要，可通知職員借用現時的手推車。而有關減省人手的建議，業委會亦一直研究，例如八達通時租收費系統實施後，可減省約兩至三名保安人手。

8.8 有一名住戶表示，贊成地鐵的建議，將 K53 及 K58 的服務合併，令 K53 服務班次較頻密。業委會表示，待收到政府正式的諮詢文件，再研究內容詳情及發表意見。

(九) 管理公司工作匯報

9.1 屋苑管理工作

9.1.1 匯報 2016 年度暑期泳班及興趣班安排

會所楊先生匯報，會所在今年暑期繼續舉辦多個興趣班，包括舞蹈、音樂、會話、烹飪、體育及美術。其中有關兒童及成人泳班課程方面，會所共邀請 4 間泳班公司報價，分別為「浪濤拯溺游泳會」、「卓倫游泳會」、「藍天泳會」及「卓毅泳會」。其中「浪濤拯溺游泳會」為現時課程承辦商，其報價較商宜，兒童及成人游泳班費用一律為\$580，較去年輕微上升 1.75%。會所楊先生續表示，曾查詢泳班學員意見，學員均對現時泳班課程的承辦商之表現感到滿意。故此，會所今年暑期游泳班課程將繼續由「浪濤拯溺游泳會」承辦。

9.1.2 2016 年 4 月至 5 月之特別事件匯報

服務處楊先生闡釋有關特別事件報告內容，共列出 9 項事故，包括住戶身體不適、警方到訪及住戶受傷等。

9.1.3 匯報有關飼養寵物意見反映情況

服務處楊先生匯報，服務處在 2016 年 4 月 6 日至 2016 年 5 月 26 日期間，共接獲 34 項有關飼養寵物的反映，包括在單位或平台有狗吠聲及平台有狗隻便溺等。服務處期間向多名飼主作出口頭勸喻，作出提醒及警告。

9.1.4 匯報屋苑將進行/進行中之工程進度

服務處楊先生匯報，經由業委會批准的工程，廚餘機已完成安裝，2 項維修項目亦告完成；而在訪客車位安裝施耐德電動車充電器，預計於 7 月上旬完成，而八達通收費牌照申請需時，預計可於本年 9 月完成申請；此外，計劃將停車場時租紙票系統轉用八達通收費系統，目前準備招標工作，預計整項工程將於本年年底完成；最後一項為購買 300 箱車路木槽石，服務處已繳付按金，供應商預計將於 6 月內送貨至屋苑。

9.1.5 匯報屋苑按金及盈餘定期存款安排及銀行定期存款利率

服務處楊先生匯報，現時屋苑將按金及盈餘共分成四筆款項，分別約港幣一千三百五十六萬、一千一百四十三萬、五百六十三萬及五百八十萬作一年定期存款，以港幣現金形式存放於渣打銀行及大新銀行。另在本年 5 月 31 向 11 間本地銀行收集定期存款的利率，最高者為大新銀行，三個月、六個月及一年定期利率分別為 0.75%、1.05% 及 1.20%。另外較高者為建設銀行，三個月、六個月及一年定期存款利率為 0.60%、0.79% 及 1.15%。

- 9.1.6 匯報屋苑電力開支情況
服務處楊先生匯報，根據 2016 年 4 月及 5 月之用電量與往年同期比較，住宅平均每日用電量與往年同期用電量上升 1.6%，而會所平均每日用電量比去年上升 0.55%，而停車場平均每日用電量下降了 9.3%。
- 9.1.7 匯報屋苑廢物回收情況
服務處楊先生匯報 2016 年 3 月及 4 月與去年同期的屋苑廢物量回收情況，根據統計廢紙回收量比去年下降了 25.7%，金屬回收量比去年下降了 11.1%，塑膠回收量比去年下降了 51.4%，而衣物回收量比去年則下降 18.8%。
- 9.1.8 匯報屋苑水費開支情況
服務處楊先生匯報，2016 年 3 月清潔及灌溉用水量合共 3,153 立方米，較去年上升 212.9%，惟由於去年水錶故障，故難以比較。而會所餐廳水錶於 2016 年 3 月用水量比上年同期下降了 11.6%。
- 9.1.9 匯報會所餐廳的收支情況
會所楊先生匯報，2016 年 5 月會所餐廳共錄得港幣約\$10,000 元盈餘，而 2016 年 5 月的情況則有港幣約\$7,400 元盈餘。有委員建議，會所餐廳可考慮在夏天提供雪糕紅豆冰，相信將獲住戶所歡迎。會所楊先生表示會跟進。
- 9.1.10 匯報每月屋苑收支情況
服務處楊先生匯報，2016 年 2 月份住宅收入為港幣\$2,543,877.8 元，支出為港幣\$2,520,025.14 元，盈餘為港幣\$23,852.66 元。而同月屋苑停車場收入為港幣\$290,793.73 元，支出為港幣\$303,420.81 元，虧損為港幣\$12,627.08 元。
另 2016 年 3 月份住宅收入為港幣\$2,522,027.15 元，支出為港幣\$2,341,180.31 元，盈餘為港幣\$180,846.84 元，同月屋苑停車場收入為港幣\$289,130.94 元，支出為港幣\$267,529.97 元，盈餘為港幣\$21,600.97 元。

9.2 屋苑活動

會所楊先生匯報廚餘項目開幕典禮及母親節會所活動供各委員回顧，另報告即將舉行之活動如下：

9.2.1 親親 Daddy

此活動為父親節活動，將於會所大堂舉辦攤位活動，DIY 制作等，讓小住戶將心意向親愛的父親表達。

9.2.2 綠色廚餘智多 FUN

此為屋苑廚餘回收活動之一，將由環保科技聯盟的資深講者，向參與者講解廚餘處理過程及有機種植的樂趣，預計於 2016 年 6 月 25 日於會所舉行。

(十) 其他事宜

- 10.1 委員劉先生表示，會所冷凍機碳氫雪種撤換後，預計會所用電量將有所增加，故建議研究省電方法。服務處楊先生表示，現正與承辦商研究在會所冷凍機及鮮風系統加裝美國比奧節能器，並將於下次會議中，向各委員匯報測試結果及設備價格等資料。
- 10.2 委員劉先生表示，會所大堂頂的天幕玻璃曾有漏水現象，故請服務處跟進。服務處劉先生表示，自從天幕玻璃隔熱遮光貼移除後，需重新於邊縫以玻璃膠封住，早前的漏水位置已經修補妥當。主席黃先生補充，會所後門天花亦偶有滴水，服務處劉先生表示會到會所天台視察及跟進。

(十一) 下次開會日期

經各委員商討後，暫訂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五日(星期五)，晚上 8 時 30 分於會所宴會室舉行。

會議於晚上十一時四十五分結束



主席 黃禮明

如各住戶對會議記錄中之項目有任何意見，敬請致電 2949 5111 與服務處聯絡。

註：是次會議通過事項擇要：

1. 同意設立長者沖身間月票，並只適用於本苑住戶，價錢為港幣\$60，訪客除使用游泳池及健身室外，一律不獲沖身收費豁免；
2. 同意及追認向「沃昇工程有限公司」購買施耐德充電器及八達通付費系統，總費用為\$49,174，由停車場設備基金支付；
3. 同意向麟記(瑞昌)訂購 300 箱車路木櫓石，費用為港幣\$79,920，並運用設備基金支付有關費用。

另可登入啟勝網頁 www.kaishing.hk 或業委會網頁 www.aegeancoast.net 瀏覽此會議紀錄，如有任何查詢可致電 29495111 與服務處聯絡。